

中国共产党历史资料丛书

中国资本主义工商业的 社会主义改造

辽宁卷

中国资本主义工商业的 社会主义改造

辽 宁 卷

辽宁卷编纂委员会 编

中共党史出版社

1993年·北京

辽宁卷编纂委员会

顾 问 刘庆奎 李清霖
主 编 于承德
副主编 张凤仪 徐蕴辉
编 辑 白宝兰 李锡田
张秀莲 胡铁生

(京)新登字 071 号

中国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辽宁卷)
辽宁卷编纂委员会

出版发行: 中共党史出版社
(北京1929信箱 中央党校南院)

经 销: 新 华 书 店
印 刷: 中央党校印刷厂

850×1168毫米 32开 20印张 507千字
1993年1月北京第1版 1993年1月第1次印刷
印 数: 2000册

ISBN 7-80023-531-9/K·509

定 价: 13.80元

《中国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
主义改造》资料丛书

顾问 冯文彬 薛暮桥

万绍芬 李 定

主编 李 青 陈文斌

林祉成

《中国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
主义改造》资料丛书编辑部
地址：北京府右街135号

总 序

中国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是我国建设社会主义实践中一项光辉、伟大的事业。

现在,我们把中国资本主义工商业社会主义改造的历史资料,按中央和地方,分编成卷,陆续出版,献给中国的广大读者、社会主义事业的建设者和专家学者,献给世界各国关心我国社会主义事业的人们。

社会主义是人类社会发展的必然前途。但各个国家、各个民族最终走上社会主义历史道路的步骤和做法,都不会完全一样。

旧中国是一个半殖民地、半封建的国家,经济文化十分落后。早在50年前,中国共产党和毛泽东同志就明确指出,在中国这样的历史条件下,中国共产党领导的整个中国革命运动,包括民主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革命两个阶段,“民主主义革命是社会主义革命的必要准备,社会主义革命是民主主义革命的必然趋势。而一切共产主义者的最后目的,则是在于力争社会主义社会和共产主义社会的最后的完成。”^①

从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到1956年社会主义改造基本完成,中国共产党领导全国各族人民有步骤地实现了从新民主主义到社会主义的转变。

^① 毛泽东:《中国革命和中国共产党》,1939年12月。

我国工人阶级在夺取全国政权后的头三年，立即着手没收了官僚资本企业，使之转变为社会主义的国营企业；迅速地恢复和改组了在旧中国遭到严重破坏的国民经济；统一了全国财政经济工作；与此同时，完成了新解放区土地制度的改革和其他各项社会改革。

新民主主义革命在全国胜利和土地制度改革在全国完成以后，我国国内的主要矛盾转变为工人阶级同资产阶级之间、社会主义道路和资本主义道路之间的矛盾。1952年下半年，中国共产党采纳毛泽东同志的建议，提出了过渡时期的总路线，即要在一个相当长的时期内，逐步实现国家的社会主义工业化，并逐步实现国家对农业、对手工业和对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

在过渡时期中，如何对待民族资产阶级及其所代表的资本主义经济，这是我国一个重大的理论和实践问题。在我国，既不能一下子剥夺或者排挤私人资本，也不能听任资本主义经济无限制地发展。中国共产党把马克思列宁主义的基本原理同我国的国情相结合，对我国民族资产阶级的历史和现实情况进行了科学分析，创造性地走出了一条具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改造道路。这就是，依靠人民民主专政的国家政权，在工人阶级和社会主义经济的领导下，采取利用、限制、改造与和平赎买的政策，经过统一战线工作，逐步引导资本主义工商业走上从低级到高级形式（主要是公私合营）的国家资本主义轨道；同时对资产阶级工商业者进行团结、教育、改造工作。

由于中国共产党领导工人阶级执行了根据我国情况制定的马克思主义政策，同时也得到了中国民主建国会、中华全国工商业联合会以及资产阶级中的进步分子和大多数人在接受改造方面的积极配合，我国终于顺利地完成了对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实现了对资产阶级的和平赎买，取得了伟大的历史性胜利。第一，在中国大陆上成功地消灭了资本家阶级，并把资本家阶级中的绝大多数人改造成为自食其力并服务于社会主义事业的劳动者；

第二,在这场巨大的社会变革中,社会生产力和商品流通,不但没有导致停滞和破坏,反而不断地得到发展;第三,经过社会主义建设和社会主义改造,社会主义经济不断发展壮大,成为国民经济的主体,为我国社会主义经济奠定了牢固的基础,使我国社会步入了社会主义的初级阶段,为我国全面建设社会主义开辟了广阔的前景。

我国对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同任何一场巨大的、复杂的社会变革一样,也不可避免地存在这样那样的缺点和失误,但它毕竟是次要的、第二位的。从科学的、历史的观点来考察,我国对资本主义工商业社会主义改造的实践,符合我国社会历史发展的客观规律,它的历史性成就是巨大的。

历史经验需要认真总结,不断加深认识。而对我国社会历史的科学研究和再认识,首要的一条是必须占有大量的、可靠的历史资料。我们征集、整理、编纂这套多卷本资料丛书的目的,就在于提供我国对资本主义工商业实行社会主义改造的全面、系统、翔实可靠的史料,以利于人们进行历史的、科学的研究,更好地揭示在我国具体条件下社会发展的客观规律,坚定不移地贯彻现阶段党的基本路线。

我们征集、整理、编纂这套资料丛书所遵循的原则有三:一是实事求是,历史的本来面目是怎样就是怎样,不溢美,不掩过;二是精选精编,对浩繁庞杂的历史资料进行筛选、鉴别,去粗取精;三是注重特点,各地资本主义工商业发展状况很不平衡,对资本主义工商业的利用、限制和改造的实践、做法也不尽相同。既要反映中央领导的决策,也要反映各地贯彻实施的过程和结果。

我们相信,这套资料丛书的出版,对于建国后中共党史和国史的研究,对于政治经济学、科学社会主义、国际共产主义运动等学科的研究,将有重要的参考价值。

这套资料丛书,分为中央卷和地方卷。中央卷由中央卷编辑部负责征集、整理、编纂;地方卷分别以省、自治区、直辖市 of 中共党

委党史部门和统战部门为主,吸收各有关部门——档案馆、统计局、工商局、轻工局、商业局、银行、税收等单位参加组成的编纂领导小组负责组织征集、整理、编纂。丛书各卷由全国资料丛书编辑部负责审定。

整套资料丛书的编纂工作,1987年5月由中共中央党史资料征集委员会和中共中央统战部共同领导。1988年7月,中共中央党史资料征集委员会和中共中央党史研究室同时撤销,组成新的中共中央党史研究室后,丛书编纂工作由中共中央统战部领导。

编纂这套资料丛书是一项浩繁巨大的系统工程。它是所有关心与参加资料丛书征集、整理、编纂的部门和全体工作人员辛勤劳动的结晶。在此,我们谨向为这项工程作出贡献的所有同志,表示衷心谢忱。由于主客观条件的限制,难免有疏漏和不足,敬请读者批评、指正。

《中国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资料丛书编辑部

1991年2月

凡 例

一、《中国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资料丛书(以下简称丛书),包括中央卷和地方卷。地方卷(不包括西藏自治区、海南省)按现在的行政区划,以省、自治区、直辖市为单位分卷。1954年撤销的直辖市(沈阳、武汉、南京、广州、重庆、西安),在省卷中单列分册。

二、丛书各卷不统一编排序号,先定稿者先出版。

三、各卷内容一般包括:图片、综述、文献、典型材料、回忆录、大事记、统计表。各卷的内容及其编排顺序,大体统一,亦可依实际情况有所调整。

四、丛书集中反映解放后至1956年间中国共产党关于利用、限制、改造资本主义工商业的决策、执行情况和改造的具体过程与经验教训。为了说明社会主义改造的历史背景和改造后的实际效果,在综述和典型材料中,简要地叙述了改造前企业的情况和全行业公私合营以后的发展情况。

五、文献资料一律按时间顺序排列。中央转发地方的重要文件,为照顾到中央卷和地方卷各自的完整性,同时收入中央卷和地方卷。

六、对文献资料,本着尊重历史和有利于使用的原则,保持原貌,有些文献资料作了必要的节录、注释和个别技术处理。错字改正和漏字增补加“□”号,无法辨认的字代以“□”表示。

七、典型材料包括企业、行业、个人和专题四个方面。跨地区、跨行业的企业集团所属企业的典型材料，编入企业所在地的地方卷；人物典型材料，凡属历史上形成的材料，一律照原样刊印。

八、统计表一般按丛书编辑部设计的格式编制填写。地方卷根据需要与可能，自行设计了一些附表或对统一的表格作了适当的调整。有的卷使用了历史上形成的原始统计表。中央卷与地方卷的统计数字都系根据当时中央和地方有关部门的统计，上下并不完全吻合。

九、文献资料中使用的币名、币额，一律未予改动，只在必要时加注说明。综述、典型材料、统计表中，除个别地方因特殊原因使用原币名、币额外，均一律折合为现行人民币计算。根据1955年2月21日国务院颁布的《关于发行新的人民币和收回现行的人民币的命令》的规定，新人民币和旧人民币的折合比率为新币1元等于旧币1万元。

十、数字用法一律照国家语委发布的《关于出版物上数字用法的试行规定》的统一体例。

十一、注释采用脚注，当页编码，不编通码。

目 录

总 序

凡 例

综 述..... (1)

文献资料

中共辽西省委关于私营工商业问题初步检查总结

(略有删节)(1949年7月24日) (21)

中共辽东省委关于贯彻公私兼顾方针的若干决定

(草案)(1949年8月2日) (27)

中共辽东省委关于辽东省私人工商业情况的分析报告

(1949年8月) (30)

中共辽东省委关于发展私人资本主义问题的报告

(节录)(1949年9月14日) (33)

辽西省政府商业厅关于辽西省半年来的工商业工作

(1950年8月4日) (39)

中共辽西省委关于私营工商业问题

(1951年5月3日) (43)

中共旅大市委、市政府党组关于检查1950年加工订货

工作的报告(1951年5月9日) (47)

中共辽东省委统战部关于一年来辽东私人工商业发展

情况的调查报告(节录)(1951年) (52)

中共辽西省委关于“五反”运动情况的报告

(1952年2月5日) (57)

中共辽东省委转发安东市“五反”运动中对违法工商业 户定案处理计算等若干问题的规定	
(1952 年 5 月 4 日)	(62)
中共辽东省委统战部关于目前我省私营工商业的变化 情况的报告 (1952 年 8 月 13 日)	(67)
中共辽西省委统战部关于加强对私营工商业领导迅速 恢复生产经营的简报 (1952 年 8 月 25 日)	(72)
杨易辰在辽西省私营工商业座谈会上的总结报告 (1952 年 9 月 16 日)	(77)
中共辽西省委关于贯彻私营工商业座谈会工作的指示 (1952 年 10 月 7 日)	(84)
中共辽西省委“五反”运动委员会关于辽西“五反” 运动的初步总结 (节录) (1952 年 10 月 10 日)	(86)
中共辽东省委关于“三反”、“五反”工作的基本总结 (节录) (1952 年 10 月 10 日)	(93)
中共辽东省委关于辽东工商业的情况和我们对调整商 业的初步意见 (1953 年 1 月 14 日)	(98)
辽西省政府办公厅关于我省私营工商业在“五反”运 动前后的变化情况 (1953 年 1 月 28 日)	(102)
辽东省政府办公厅政研室关于安东市私营商业在调整 过程中的问题及进一步调整的意见 (1953 年 1 月 29 日)	(108)
中共辽西省委统战部关于 1952 年私人工商业工作和 思想改造教育工作的总结报告 (节录) (1953 年 2 月 1 日)	(113)
中共锦州市委关于对目前私营工业工作的意见 (1953 年 9 月 3 日)	(120)
中共辽东省委批转安东市委关于在私营工商业进行端 正营业作风、改善经营管理、防止重犯‘五毒’、开展	

增产节约运动的计划的指示 (1953 年 10 月 24 日)	(125)
附：中共安东市委关于在经营工商业进行端正营业作风、 改善经营管理、防止重犯“五毒”、开展增产节约 运动的计划 (1957 年 10 月 21 日) (126)	
中共辽西省委统战部关于几年来私营工业的发展及存 在问题的调查报告 (1953 年)	(131)
中共辽东省委关于在私营商业中开展反对偷税漏税斗 争的报告 (略有删节) (1953 年 12 月 18 日)	(135)
中共辽东省委批转安东市委统战部关于对私人工商业 者进行总路线总任务的宣传教育的总结 (1954 年 1 月 8 日)	(139)
附：中共安东市委统战部关于对私人工商业者进行总路线 总任务的宣传教育的总结 (略有删节) (1953 年 12 月 25 日) (140)	
辽东省府办公厅政策研究室关于安东市国家资本主义 调查的报告 (节录) (1954 年 1 月 11 日)	(144)
中共锦州市委商业部关于 1953 年工作总结 (节录) (1954 年 1 月 25 日)	(147)
中共辽西省委统战部关于 1953 年工作总结 (节录) (1954 年 3 月 10 日)	(150)
辽西省财委会关于 1954 年扩展公私合营企业计划的 施行方案 (草案) (1954 年 3 月 16 日)	(155)
营口市政府关于对私营工商业几年来贯彻利用、限制、 改造政策的初步检查报告 (1954 年 4 月 7 日)	(159)
辽西省财委会关于加强公私间加工订货工作中应注意 问题的通报 (1954 年 4 月 23 日)	(167)
辽东省财委会关于 1953 年度私营企业盈余分配的通知 (1954 年 4 月 26 日)	(169)
中共辽东省委关于注意掌握私人工商业情况和解决当	

前存在问题的指示 (1954 年 6 月 15 日)	(171)
中共辽宁省委批转安东市委关于安东市“五反”遗留 问题与今后处理意见的报告 (1954 年 6 月 18 日)	(175)
附：中共安东市委关于安东市“五反”遗留问题与今后处理 意见的报告 (1954 年 5 月 31 日) (175)	
中共安东市委统战部关于对当前安东市私企工作中存 在问题的分析和今后意见 (1954 年 6 月 22 日)	(178)
中共辽阳市委关于辽阳市私营工商业变化情况及今后 意见的报告 (略有删节) (1954 年 8 月 3 日)	(184)
辽宁省棉布计划供应委员会办公室关于棉布实行计划 供应后私营棉布商及有关行业情况和问题 (1954 年 10 月 16 日)	(189)
辽宁省 1954 年公私合营计划执行情况与意见 (节录) (1954 年 10 月 25 日)	(193)
辽宁省财委会关于当前我省私营工业生产情况的报告 (节录) (1954 年 11 月 20 日)	(202)
附：沈阳、旅大当前私人工业生产情况的报告 (202)	
辽宁省财委会关于我省 1954 年扩展公私合营工业企业 计划执行情况的报告 (节录) (1954 年 11 月 22 日)	(210)
中共辽宁省委关于对私营棉布商及有关行业的改造安 排工作中所存在的几个问题的指示 (1954 年 12 月 9 日)	(213)
中共辽宁省委统战部关于并省以来统战工作基本总结 (节录) (1955 年 2 月 10 日)	(218)
中国人民银行辽宁省分行关于对私营工商业贷款的指示 (1955 年 3 月 24 日)	(220)
中共抚顺市委财贸部关于坚决贯彻中央“踏步”方针 执行情况的报告 (节录) (1955 年 3 月 26 日)	(226)
辽宁省人委批转旅大市财委会关于处理“五反”运动 遗留问题的报告 (1955 年 3 月 29 日)	(230)

附：旅大市财委会关于处理“五反”运动遗留问题的报告 （节录）（1954年12月10日）	（231）
中共辽宁省委关于加强对私营工业生产安排工作的指示 （节录）（1955年3月）	（235）
中共辽宁省委关于召开对私营工商业安排会议及会后初步贯彻情况的报告（1955年4月18日）	（240）
辽宁省人委关于资本主义工商业安排情况和今后意见的报告（1955年5月25日）	（245）
私营工商业者应端正思想积极接受社会主义改造 （《辽宁日报》1955年6月3日社论）	（255）
中共辽宁省委统战部、财贸部批转安东市委统战部关于对已改造的9个私营零售商的情况检查报告 （1955年7月12日）	（260）
附：中共安东市委统战部关于对已改造的9个私营零售商的情况的检查报告（节录） （1955年6月29日）	（261）
辽宁省对资改造办公室关于1955年上半年工作情况综合报告（略有删节）（1955年7月23日）	（263）
辽宁省工业厅关于1955年上半年公私合营扩展计划执行情况的报告（节录）（1955年8月8日）	（269）
辽宁省工业厅关于公私合营企业双重改造工作情况的报告（1955年8月8日）	（273）
辽宁省人委关于私营工商业积欠各种债务的处理意见（1955年9月1日）	（281）
中共辽宁省委财贸部关于旅大市私营商业反利用、反限制、反改造情况的调查报告（1955年10月11日）	（288）
辽宁省人委关于辽宁省私营工业安排情况的检查报告（1955年10月21日）	（292）
辽宁省商业厅关于1955年对私营商业安排改造的报告（1955年11月12日）	（300）

辽宁省工业厅关于营口市对资本主义工业改组改造 工作经验的通报 (1955 年 11 月 22 日)	(306)
附：营口市对私营工业进行改组改造工作经验 (节录) (307)	
辽宁省对资改造办公室关于对私营商业联营并店情况 的检查报告 (1955 年 11 月 23 日)	(313)
李涛在中央召开的关于资本主义工商业改造会议上的 发言 (1955 年 11 月 24 日)	(318)
辽宁省工业厅关于对资本主义工业全面规划加强领导加 速社会主义改造的初步意见 (1955 年 12 月 12 日)	(323)
中共辽宁省委关于辽宁省城市私营商业社会主义改造的 初步规划 (草案) (1955 年 12 月 13 日)	(334)
中共辽宁省委关于辽宁省对资本主义工商业、手工业、 小商小贩与私营运输业进行社会主义改造的规划 草案 (节录) (1955 年 12 月 13 日)	(343)
中共辽宁省委统战部关于省工商联召开一届二次执委 扩大会议的总结报告 (1956 年 1 月 12 日)	(356)
中共辽宁省委关于加速对资改造工作的指示 (1956 年 1 月 14 日)	(360)
清产核资必须公平合理实事求是 (《辽宁日报》1956 年 1 月 27 日社论)	(362)
妥善安排资方实职人员 (《辽宁日报》1956 年 1 月 30 日社论)	(364)
李涛在省人委工业、财、粮、贸、对资改造办公室和 省工商联召开的工商座谈会上的发言 (1956 年 3 月 2 日)	(367)
中共辽宁省委批转省委对资改造领导小组召开的市、 地委对资改造领导小组长会议上的报告 (1956 年 3 月 15 日)	(374)
附：中共辽宁省委对资改造领导小组召开的市、地委对资 改造领导小组长会议上的报告	

(1956年2月7日) (374)	
中共本溪市委私改办公室关于几年来对私营工商业的 改造工作 (1956年5月10日)	(389)
中共辽宁省委批转省委对资改造领导小组关于当前对 资本主义工商业、手工业进行经济改组中的情况、 问题与意见的文件 (1956年5月23日)	(393)
附：中共辽宁省委对资改造领导小组关于对资本主义工业 经济改组中的情况、问题与意见 (1956年5月) (395)	
李涛在市地县（旗）委对私改造领导小组长会议上 的总结 (1956年6月26日)	(404)
加强对公私合营工业企业的领导 (1956年6月)	(410)
辽宁省工业厅关于公私合营工业企业中存在的几个 问题的调查报告 (1956年7月19日)	(420)
辽宁省公私合营企业工资改革办公室关于新公私合营 企业工资改革若干问题的处理办法 (1956年9月15日)	(428)
我省公私合营企业一年来获巨大成就 (《辽宁日报》1957年1月15日)	(437)
旅大市工业局关于对私营工业社会主义改造工作总结 (节录) (1957年4月30日)	(439)

典型材料

辽宁省私营棉纺织业的社会主义改造 辽宁省对资改造资料丛书编纂委员会	(447)
辽宁省私营百货业的社会主义改造 辽宁省对资改造资料丛书编纂委员会	(457)
辽宁省私营丝织业的发展和私营义泰祥织绸厂 的社会主义改造 ... 丹东市对资改造资料丛书编纂办公室	(467)
大连私营铁工业的发展轨迹 大连市对资改造资料丛书编纂办公室	(476)